

##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 牙醫師聯合訓練計畫

### 壹、合作機構：

凡與本院簽訂建教合作之醫療院所為其適用範圍。

### 貳、代訓對象：

具有牙醫師執照者

### 參、代訓容額：

本院得視其推薦性質及科可容納情形酌量收訓，且符合相關訓練容額限制。

### 肆、訓練內容：

#### 一、計畫目的：

##### (一) 訓練目標：

1. 本院秉持上人「慈悲喜捨」、「尊重生命、以人為本」之精神，培育能聞聲救苦、守護生命及關懷社會的牙醫師。
2. 本院重視「病人安全及醫療品質」、遵循「醫學倫理」，提供「以病人為中心」及「整體牙科治療」概念為基礎醫療模式之臨床牙醫養成教育，使其熟悉一般牙科疾病之診斷及治療、培養具有獨立作業及主動學習能力之全科牙醫師。

##### (二) 完成之工作項目

#### 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

內容包括醫學倫理與法律、實證醫學、感染控制、急救訓練、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病歷寫作、衛生政策及健康保險及口腔醫務管理等課程。

#### 2. 主要牙醫醫療訓練課程

著重「整體牙科訓練計畫」，內容包含一般牙科學/家庭牙醫學、口腔病理及診斷學、牙體復形學、牙髓病學、牙周病學、補綴學/膺復牙科學、口腔顎面外科學、兒童牙科學、齒顎矯正學及社區牙醫學。

### 二、訓練課程：依二年期牙醫師 訓練計畫訓練課程綱要規定

訓練年	訓練項目 (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 (方法)
第一年	一般牙科學/家庭牙醫學 加強一般牙科全人治療 (total patient care)之訓練： 1. 以病患為中心，學習口腔保健與治療計劃之擬定，同時針對病人主	2個月	一般牙科學/家庭牙醫學 需至少完成下列治療病例數： 1. 一般病患 total patient care：10例。 2. 有系統疾病之病患或	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需有時數證明。 2. 牙科教學活動需有參與記錄。 3. 一般牙科全人治療病例需附全口治療計畫

訓練年	訓練項目 (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 (方法)
	<p>訴，訓練有效解決病人主訴之能力。</p> <p>2. 依病史、理學檢查，臨床及 X 光檢查，鑑別診斷、治療選擇、癒後，後續治療、回診次數、時間，等等結果，以淺顯明白語句告訴病人，與病人解釋，討論整體醫療計劃，並依法令規定，取得患者或監護人簽署之醫療同意書。</p> <p>3. 熟悉系統性疾病對牙科治療之影響。</p> <p>4. 熟習與病患、家屬之溝通技巧。</p> <p>5. 身心障礙患者之牙科處理。</p> <p>6. 落實醫學倫理訓練。</p> <p>7. 落實口腔健康教育。</p> <p>8. 跨科整合治療內容與方向。</p> <p><b>口腔病理及診斷學：</b> 熟悉病史詢問、理學檢查、X-光操作及 X-光片判讀，口腔病理及鑑別診斷之技巧。</p> <p>1. 病史詢問:針對病患之主訴、現在病史、過去病史、個人資料系統整理，書寫完整之病歷。</p> <p>2. 理學檢查:一般理學檢查，牙科特殊檢查。</p> <p>3. 牙科 X-光操作及判讀。</p> <p>4. 正確的口內、口外檢查並能正確判斷、評估治療的必要性或轉診的必</p>		<p>身心障礙者之病患：3 例。</p> <p>3. 一般牙科全人治療病例需附全口治療計畫及術前 X 光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 X 光片或臨床照片。</p> <p>4. 口腔病理及診斷學至少需完成 10 例診斷病例報告。</p> <p>5. 病例診斷需附詳細之診斷病例報告記錄。</p> <p>6.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教學病例及文獻討論會主治醫師住診與臨床教學。</p>	<p>及術前 X 光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 X 光片或臨床照片。</p> <p>4. 病例診斷需附詳細之診斷病例報告記錄。</p>

訓練年	訓練項目 (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 (方法)
	<p>要性。</p> <p>5. 加強口腔病理知識，增強診斷及治療能力，內容包含：口腔病理發生的機制、口腔疾病、軟組織病變、硬組織病變、感染性病變、發育時異常、基因變異造成之口腔異常、全身性疾病引起之口腔異常、頭顏面部疼痛...等。</p> <p>6. 學習鑑別診斷技巧，應對牙科一般症狀及特殊徵候群進行診斷。</p> <p>7. 正確紀錄追蹤用藥及過敏紀錄。</p> <p>8. 了解其他系統性疾病常用藥劑與牙科用藥之相互作用。</p> <p>9. 了解牙科治療前預防性投藥時機。</p>			
<p>第一年</p>	<p><b>牙周病學---3個月</b></p> <p>瞭解各種牙周病變之成因、診斷、預後及如何完成完整之治療計劃。</p> <p>1. 病史詢問及病歷整理，含牙周測量及評估。</p> <p>2. 充分告知並讓病人共同參與牙周整體治療計畫擬定。</p> <p>3. 瞭解牙周病變之機轉與系統性疾病之相關性。</p> <p>4. 口腔衛教與牙菌斑控制。</p> <p>5. 牙周病基礎治療。</p> <p>6. 學習牙周手術技巧訓練。</p>	<p>3個月</p>	<p>需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p> <p>1. 牙周病基礎治療：3例</p> <p>2. 2. 牙周相關手術（牙齦切除術或牙冠增長術等）：2例</p> <p>3. 全口牙周炎病例資料蒐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畫（至少含2區牙周翻瓣手術）：1例。牙周病基礎治衛教需附牙菌顯示劑使用前、使用後之照片。</p> <p>4. 牙周相關手術需附術前X光片，及牙周囊袋紀錄表。</p> <p>5. 全口牙周炎病例資料蒐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畫須附術前臨床照片及X光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X光片或照片。</p>	<p>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需有時數證明。</p> <p>2. 牙科教學活動需有參與記錄。</p> <p>3. 牙周病基礎治衛教需附牙菌顯示劑使用前、使用後之照片。</p> <p>4. 牙周相關手術需附術前X光片，及牙周囊袋紀錄表。</p> <p>5. 全口牙周炎病例資料蒐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畫須附術前臨床照片及X光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X光片或照片。</p>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7. 學習植體牙周手術。 8. 依治療成效擬定牙周回診計畫。 9. 了解牙周專科轉診之適當時機。		術前 X 光片, 及牙周囊袋紀錄表。全口牙周炎病例資料蒐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畫須附術前臨床照片及 X 光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 X 光片或照片。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教學病例及文獻討論會主治醫師住診與臨床教學	
第一年	<b>牙髓病學---2 個月</b> 學習牙髓疾病之成因、診斷、治療、緊急處理、疼痛管理等。 1. 牙髓疾病診斷。 2. 熟悉根管治療儀器、材料與技巧。 3. 牙齒疼痛管理。 4. 牙齒外傷處置。 5. 熟悉牙髓病之各種手術, 並瞭解需轉診之病例。 6. 認識進階根管治療學之知識。	2 個月	需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 1. 前牙根管治療:5 2. 後牙根管治療 8 例(至少含大白齒 3 例)。根管治療病例需附術前術後 X 光片及橡皮障使用證明。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教學病例及文獻討論會主治醫師住診與臨床教學實證教學	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需有時數證明。 2. 牙科教學活動需有參與記錄。 3. 根管治療病例需附術前術後 X 光片及橡皮障使用證明。
第一年	<b>牙體復形學---2 個月</b> 學習牙體復形學之基本與進階學問技巧。 1. 評估每位病人蛀牙之危險因子並提出預防保健措施 2. 評估經牙體復形之牙齒與整體醫療計劃及病人之期待之關係。 3. 各式牙體復形之儀器與材料。	2 個月	需至少完成下列治療病例數: 1. 一級窩洞填補 20 例 2. 二級窩洞填補 20 例 3. 三級窩洞填補 10 4. 四級窩洞填補 2 例 5. 五級窩洞填補 10 例。牙體復形需附術前 X 光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 X 光片或臨床照片。一般基礎	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需有時數證明。 2. 牙科教學活動需有參與記錄。 3. 牙體復形需附術前 X 光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 X 光片或臨床照片。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4. 銀粉填補、樹脂填補操作技巧。		醫學訓練課程教學 病例及文獻討論會 主治醫師住診與臨床教學	
第一年	<b>補綴學/膺復牙科學--3個月</b> 學習膺復牙科基礎與進階之知識技巧。 1. 依病人主訴、臨床檢查、牙模紀錄、X光等資料，訂出並執行整體膺復治療計劃。 2. 膺復牙科之儀器、材料、技巧。 3. 熟悉固定義齒牙冠、牙橋之準備及製作流程。 4. 可撤式局部義齒之準備及製作流程。 5. 可撤式全口義齒之準備及製作流程。 6. 學習顫顎關節障礙症候群治療。 7. 學習牙科植體膺復知識。	3個月	需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 1. 單一牙冠:5例 2. 牙冠牙橋:5例 3. 可撤式局部義齒:2例 4. 可撤式全口義齒:1例。 膺復牙科病例需有術前術後之照片。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教學病例及文獻討論會主治醫師住診與臨床教學	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需有時數證明。 2. 牙科教學活動需有參與記錄。 3. 膺復牙科病例需有術前術後之照片。
第二年	<b>口腔顎面外科學---4個月</b> 學習口腔顎面外科基本技術、無菌觀念操作、口腔外科急症及併發症處理等。 1. 一般性拔牙手術。 2. 阻生牙手術。 3. 顏面軟組織外傷手術處理。 4. 頭頸部感染之處理。 5. 了解腫瘤之手術處理。 6. 膺復治療前手術。 7. 牙科住院病人之照護。 8. 落實會診及轉診。 9. 參加頭頸部腫瘤聯合照	4個月	需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 1. 無菌概念:全部病例 2. 拔牙:至少30例其中含白齒10例。 3. 系統性疾病患者之拔牙:5例。 4. 阻生牙拔除:5例。 5. 口腔簡易手術(跟刀):5例。拔牙及口腔簡易手術病例需附術前X光片或照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X光片或照片。一般基礎醫	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需有時數證明。 2. 牙科教學活動需有參與記錄。 3. 拔牙及口腔簡易手術病例需附術前X光片或照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X光片或照片。

訓練年	訓練項目 (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 (方法)
	<p>護。</p> <p>10.參與全院學術討論會。</p>		<p>學訓練課程教學病例及文獻討論會主治醫師住診與臨床教學聯合照護</p> <p>參加頭頸部腫瘤聯合照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與頭頸部腫瘤聯合討論會至少4次。</li> <li>2. 至少完成頭頸部腫瘤聯合照護術前牙科診療4例。</li> </ol> <p>參與全院學術討論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與全院學術討論會至少4次。</li> </ol>	
<p>第二年</p>	<p><b>兒童牙科學---3個月</b></p> <p>學習應用心理學理論或其他技巧，從事兒童行為管理，以照顧從乳牙齒列、混合齒列到恒牙齒列之兒童口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行為管理。</li> <li>2. 長牙、萌牙的處理。</li> <li>3. 外傷的處理。</li> <li>4. 甜食控制及齲齒的預防。</li> <li>5. 兒童牙齒疾病的治療。</li> <li>6. 預防性齒顎矯正。</li> </ol>	<p>3個月</p>	<p>需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12歲以內孩童初診及治療計畫(含X光、行為管理、家長諮詢)2例</li> <li>2. 預防性齒顎矯正(如空間維持器或阻斷性齒顎矯正等):1例</li> <li>3. SSC(不鏽鋼牙冠):4例</li> <li>4. (a)一級窩洞填補5例(b)二級窩洞填補3例</li> <li>5. 牙髓處置:包括斷髓或拔髓，共3例</li> <li>6. 全口塗氟：2例。兒童牙科治療病例需附術前X光片或照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X光片或照片。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教學病例及文</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需有時數證明。</li> <li>2. 牙科教學活動需有參與記錄。</li> <li>3. 兒童牙科治療病例需附術前X光片或照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X光片或照片。</li> </ol>

訓練年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獻討論會主治醫師 住診與臨床教學	
第二年	<b>社區牙醫學/一般牙科學/家庭牙醫學---3個月</b> 社區口腔健康發展之工作內涵在於促進社區民眾之口腔健康。牙醫師應成為民眾口腔問題之醫療提供者、諮詢者、教育者、協調者，應熟悉以下技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社區口腔衛生教育。</li> <li>2. 牙菌斑控制。</li> <li>3. 飲食及營養諮詢。</li> <li>4. 定期口腔檢查，口腔癌篩檢。</li> <li>5. 口腔監測及流行病學調查。</li> <li>6. 提供預防、保健治療、復健等完整之社區口腔健康服務。</li> <li>7. 了解有關蛀牙、牙周病、口腔疾病之預防新知。一般牙科學/家庭牙醫學詳見前述</li> </ol>	3個月	需至少完成下列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參與口腔保健計劃(如至學校或社區或偏遠地區進行衛教、義診等):4次社區牙醫活動需附相關參加證明。一般牙科學/家庭牙醫學詳見前述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教學病例及文獻討論會主治醫師住診與臨床教學</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需有時數證明。</li> <li>2. 牙科教學活動需有參與記錄。</li> <li>3. 社區牙醫活動需附相關參加證明。</li> <li>4. 一般牙科全人治療病例需附全口治療計畫及術前X光片與可能取得之術後X光片或臨床照片。</li> </ol>
第二年	<b>齒顎矯正學---2個月</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學習顱顏齒列及顎骨之生長發育，齒顎矯正治療之資料收集、分析等基本知識。資料收集與診斷分析。</li> <li>2. 治療計劃擬定。</li> <li>3. 熟悉齒顎矯正之材料與器械。</li> <li>4. 見習齒顎矯正治療之操作與技巧。</li> <li>5. 瞭解咬合異常轉診之適應症。</li> </ol>	2個月	需至少完成下列各種治療病例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齒顎矯正資料收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劃:1例齒顎矯正資料收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劃病例需附相關之病歷記錄。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教學病例及文獻討論會主治醫師住診與臨床教學</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一般基礎醫學訓練課程需有時數證明。</li> <li>2. 牙科教學活動需有參與記錄。</li> <li>3. 齒顎矯正資料收集、診斷分析與擬定治療計劃病例需附相關之病歷記錄。</li> </ol>

#### 伍、申請核示程序：

- 一、由擬委託代訓醫院備函、檢附申請書及代訓人員全部證件影本，並填具「代訓人員申請表」向本院申請。
- 二、申請案件，經由各科主任初步審查資格及接受名額後，呈院長核定後函覆。
- 三、擬申請代訓之機構如與本院無醫療合作契約關係或契約關係未在效期內者，須先完成契約書之簽訂〔一式四份，其中正、副本各二份〕，方接受代訓。
- 四、代訓費用：本院得視代訓性質、期間，向委託機構酌收代訓費用，另如有特殊情形者，以專案申請之。

#### 陸、教學負責人及聯絡方式

- ◆ 教學負責人：牙科部口腔顎面外科 黃銘傑主任
- ◆ e-mail：[ming\\_jays@tzuchi.com.tw](mailto:ming_jays@tzuchi.com.tw)
- ◆ 聯絡電話: (03) 8561825 分機 3453。

#### 柒、對外聯絡單位及聯絡方式：

- ◆ 本院人力資源室 許秀青組長
- ◆ e-mail：[green66@tzuchi.com.tw](mailto:green66@tzuchi.com.tw)
- ◆ FAX：(03) 850977
- ◆ 聯絡電話: (03) 8561825 分機 3606、3600。